



大 会

Distr.
LIMITED

A/AC.242/L.6
1 August 199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制定联合国及有关人员安全和
保障问题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
1994年8月1日至12日
议程项目5

按照大会1993年12月9日
第48/37号决议第1段制订一项关于
联合国及有关人员安全和保障问题的国际公约，
其中特别注意对这类人员攻击事件的责任问题

奥地利的提议

第8条之二

过境国

1. 为本公约的目的，“过境国”是指联合国人员为了在东道国境内的联合国行动而中途经过的国家。
2. 联合国人员为联合国行动而过境时，必须经过境国同意。
3. 过境国应给予联合国人员来往东道国时所需的特权和豁免。在不妨害其特权和豁免的情况下，联合国人员应遵守过境国的法律和规章。
4. 过境国应向联合国行动提供必要的支助，尤其应便利其人员和装备过境。